

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、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情况概述

根据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》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金额为人民币-88,367,258.37 元，实收股本为 255,059,785 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。

二、公司未弥补亏损的主要原因

公司按照会计政策要求，判定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变动，坏账增加约 1.92 亿元，导致 2023 年度业绩亏损。

三、为弥补亏损拟采取的措施

公司一直高度重视应收账款事项，一方面公司积极与相关各方沟通协商，持续跟进催收；另一方面实控人已有压减应收账款方案，相关流程正在推进中。公司将及时披露相关进展情况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27 日